**关于进行2025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**

发布时间：2025-02-28浏览次数：792

研院发〔2025〕14号

按照《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工作办法》（哈工大研〔2022〕50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，附件1）有关要求，结合我校学科发展、导师队伍建设及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需要，现公布我校2025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工作要求及日程如下：

**一、基本要求及程序**

**1. 申报校内研究生导师**

我校全职在岗教学科研系列教师且符合《办法》规定者，可参加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。申请人登录[**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**](http://yjsgl.hit.edu.cn/)（以下简称系统）填写相关信息并生成申报表，经所在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分委会）和学院、学部、校区（以下简称学院）党委审核通过后，报送研究生导师发展中心。申报博士生导师符合备案制条件的执行备案制，列入当年博士生招生简章；不符合备案制的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认定。申报硕士生导师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专家组认定。

**2.申报校外兼职博士生导师**

符合《办法》规定的校外人员可参加校外兼职博导资格审核。申请人与校内合作导师共同填写《哈尔滨工业大学校外兼职博士生导师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，且应有2名我校拟申请学科全职在岗博士生导师推荐，经所在学科同意并通过分委会审核和学院党委审核通过后，报研究生导师发展中心备案。鼓励各学科领域适当增加高水平兼职导师。

**二、工作日程**

**3月3日前：**各学院在“系统”中公布本单位导师资格审核日程安排。

**3月4日-17日：**个人申报（校内人员网上申报）、学科核实、分委会评审。学院应在评选前对所有申报人的申报表及相关附件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3天。

**3月18日：**各分委会报送申报材料及2025年度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基本条件至研究生导师发展中心。申报材料包括：汇总表（系统中导出打印）、申报表，纸质版（一式一份）及电子版（文件格式为“.pdf”，命名：排序-分委会名称-申报一级学科-姓名-申报硕导/博导/兼职博导）；基本条件纸质版（一式一份，分委会主席签字）及电子版（文件格式为“.docx”）。

**3月19日-22日：**申报材料公示。

**3月23日-25日：**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专家组分领域审核。

**3月26日（暂定）：**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。

**4月初：**公布结果。

**三、其它相关事宜**

1. 凡符合申报基本条件，但所在学科不是博士学位授权点的申报人，可挂靠在学术方向相近的博士学位授权点进行申报（申报前须经该博士学位授权点同意）。

2. 审核工作应坚持标准，严格要求，公正合理。对任何涉及资格审核对象的署名来信、意见均应认真对待，对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，将在三年内取消其申报资格。

3. 审核工作实行回避制度，申报人及其直系亲属不能作为评委参加各级评审。

4. 系统申报填写说明详见系统页面，申报过程如有疑问，可咨询研究生导师发展中心：刘杨老师，0451-86403286，yliu423@hit.edu.cn。

附件：

http://hitgs.hit.edu.cn/_ueditor/themes/default/images/icon_pdf.gif[1.《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导师资格审核工作办法》（哈工大研〔2022〕50号）.pdf](http://hitgs.hit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19/55/0098edc54063aae9b4943138d36e/f6f30c1a-e46c-4198-94b4-f8a98c247d3c.pdf)

http://hitgs.hit.edu.cn/_ueditor/themes/default/images/icon_rar.gif[2.哈尔滨工业大学校外兼职博士生导师申请表.rar](http://hitgs.hit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19/55/0098edc54063aae9b4943138d36e/e284936d-bbbc-4ceb-b082-e7d49aeeddd0.rar)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5年2月28日